

從《孫子兵法》的「不戰而屈人之兵」 探討現代戰爭之「全勝」思維

歐陽國南、高忠邦

提 要

- 一、孫子對綜合國力的「國家（大）戰略」思維，是以「伐謀」為第一策。亦即為宏觀戰略性的決策，又是微觀戰術性的操作；是立足於戰略的高度尋求制勝之道，即運用謀略（國家（大）戰略）達成「不戰而屈人之兵」之目標。
- 二、構築「不戰而屈人之兵」的謀略，如無「實力」與「資源」的支持僅為理論空談。然而「戰爭」從來就不只是純粹的軍事對抗，而是國家「綜合國力」的運用。孫子「不戰而屈人之兵」謀略的根本在於「實力」，尤其是經濟、外交、軍事的「綜合實力」。
- 三、國防戰略除在武器與裝備上的投資外，更應強化全民的心理建設教育，否則所建立之軍事投資，將造成面對敵「空間威懾」而毫無用武之地。
- 四、國軍在面對中共的威脅之前提，應以如何防範中共「不戰或小戰而屈人之兵」的戰略威懾為確保安全首要考量，平衡思考我們所面對的環境，建設一個「精神與物質」、「心理與實力」互補並重之國家戰略，方能增加國家生存的係數。

關鍵詞：不戰而屈人之兵、全勝、威懾、嚇阻、脅迫

壹、前 言

《孫子兵法》為中國傳統兵學的重要典籍，在軍事的領域有著崇高之地位，時下亦廣泛被商業界、管理學界所運用；而在西方現代兵學理論中，孫子與克勞塞維茲並列為兩大主要的兵學研究支柱，尤其是〈謀攻篇〉之「不戰而屈人之兵」的思維，在人類經歷兩次世界大戰的殘酷教訓，已成為現代軍事

戰略理論的核心。職是之故，現代戰爭藉由資訊與軍事科技日新月異，全球化的發展亦使國際戰略環境產生結構性的改變，戰爭模式更多樣化，匿蹤技術與精準遙攻武器系統等的不對稱作戰，漸次取代傳統殲滅戰之思維，當人類社會更重視民主與人權後，更凸顯2500年前孫子智慧的寶貴。因此，期盼藉對孫子「不戰而屈人之兵」之「全勝」^{註一}思維的探究，以為戰爭決策之參考。

^{註一} 吳清麗、張貴鎖，《孫子兵法——在現代戰爭中的運用》（北京：解放軍出版社，2005年9月），頁79。

貳、〈謀攻篇〉之現代戰爭思維理念釋義

《孫子兵法》計有13篇，其中〈謀攻篇〉之「百戰百勝、非善之善也」、「不戰而屈人之兵」、「上兵伐謀、其次伐交」、「知彼知己，百戰不殆」等最爲耳熟能詳，廣爲現代戰爭研究所引用的名句，成爲各類型作戰的最高境界，廣泛被作爲理論的基礎。謀攻乙詞在中國傳統兵學上，爲孫子首創。「攻」爲力量的展現，打仗要攻，攻要靠力，《孫子兵法》在作戰中以不完全使用力「攻」，而以「謀」與「智」來貫穿，即「以謀禦攻，先謀後攻」。同時藉「謀攻」一詞作爲一切作戰行動之指導，並揉合了「謀」與「攻」，以指導軍事戰略的運行。

一、綜合國力的「國家（大）戰略」思維

孫子曰：「兵者，國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註二}開宗明義即點出，戰爭關係到國家之存亡，隱喻戰爭爲不可避免的大事。〈謀攻篇〉以「是故百戰百勝，非善之善也；不戰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上兵伐謀，其次伐交，其次伐兵，其下攻城。攻城之法爲不得已」，以上即明白召示「伐謀」爲第一策，既爲宏觀戰略性的決策，又是微觀戰術性的操作。需首先立足於戰略的高度尋求制勝之道，即運用謀略（國家戰略／大戰略）達成「不戰而勝」，戰術作戰行動中亦具同理性。^{註三}學者孔令晟在《大戰略通論》定義：「現代大戰略的作爲，在建立和運用所要而可能獲得的國家權力，在國際社會中，創造和運用有利的權力運作形勢，對敵方獲取所期望方式

和程度的控制（例如嚇阻或防止戰爭的發生），或者以最少的戰爭（總體的）損耗、最高的戰勝公算（最理想不戰而勝，其次先發制人，最後速戰速決）和最有利的戰爭後果（例如獲取戰後較爲持久的和平），爭取戰爭的勝利，達成國家安全的目標。^{註四}」之思維與孫子不謀而合。

然而，構築「不戰而屈人之兵」的謀略，如無「實力」與「資源」的支持僅爲理論空談。孫子在其身處的年代，雖強調「上兵伐謀」，亦未忽視「伐交、伐兵、攻城」等外交、軍事戰略思維，雖僅提及外交與軍事二項國力，然在其對戰爭的描述「修櫓轆輶，具器械，三月而後成，距闔，又三月而後已」之備戰所需，亦隱喻經濟國力的重要；《孫子兵法》各篇中詳述其用兵作戰致勝之法，亦以「非善之善」與「百戰百勝」呼應以戰爭爲手段，並不一定有利於國家整體發展。雖然孫子年代仍無西方國家安全戰略或大戰略系統定義，但已凸顯國家綜合國力的重要。換言之，無伐兵、攻城之實力，是無法使敵人不戰而屈，確保國家安全利益，甚或成爲他國百戰百勝的祭品，強國方是「不戰而屈人之兵」的利器與基石。

「戰爭」從來就不是純粹的軍事對抗，而是國家「綜合國力」的運用，當面臨無法以政治或外交和平的手段，使敵人在未戰之前退卻或放棄作戰的企圖。孫子雖以「伐兵」、「攻城」爲下策，但可視爲備而不用之一部，亦是支持構成「伐交」、「伐謀」的基石，如果無「伐兵」與「攻城」的實力，將直接或間接的影響其「謀」之效，其「交」之功。軍事力量爲大國外交政策的主要工

註二 施芝華，《孫子現代版》（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年7月），頁63。

註三 同註二，頁75。

註四 孔令晟，《大戰略通論》（臺北：微笑事業出版，1992年8月），頁5-22。

具，近現代戰史中，聯盟的興起以集團方式在軍事與經濟層面上謀利，較之單打獨鬥更能具對維護自身國家利益能力。強大的經濟與國防軍事力量，是全己防所破之依託，是外交實力重要的元素，亦為發動戰爭的主動權所恃。因此，「不戰而屈人之兵」謀略的根本在於實力，尤其是經濟、外交、軍事的綜合「實力」。1996年臺海危機中，中共以導彈試射和聯合軍事演習以軍事威懾手段，企圖迫使臺灣政策上的改變，即是以伐兵、攻城為要脅的不戰之謀，在外交上臺灣雖獲得美國航母戰鬥群的武力展示；就軍事觀點，美國亦是以相同的思維在過阻區域情勢的惡化。而相對於臺灣所能做的只有接受飛彈落於臺灣的海域，中共行為如發生在其他地區，可稱之為準戰爭行為，由於無足夠的國防力量，除伐交一途無計可施。因此，孫子早在2500年前，即主張戰爭決非純軍事鬥爭的手段，而是政、軍、經、心四大國力交相運用的一種互動，為傳統兵學論述及國家戰略的基石。

二、「不戰而屈人之兵」的「全勝」戰爭藝術

孫子在〈作戰篇〉中曰：「凡用兵之法，馳車千駟，革車千乘，帶甲十萬；千里饋糧，則內外之費，賓客之用，膠漆之材，車甲之奉，日費千金，然後十萬之師舉矣。其用戰也貴勝，久則鈍兵挫銳，攻城則力屈，久暴師則國用不足。夫鈍兵、挫銳、屈力，殫貨，則諸侯乘其弊而起，雖有智者，不能善其後矣！故兵聞拙速，未睹巧之久也；夫兵久而國利者，未之有也。」^{註五}警告戰爭是需要投入龐大的社會資源，尤其當戰爭無法在短時間結束，其所造成的不僅是

敵人損害，對自身的損害亦是難以估計的。因此，啟動戰爭需謹慎外，即使「百戰百勝」並非對國家最為有利，意指天下無不敗之將，國家在長期軍事爭鬥下，即使百戰百勝，亦會因而損及國家元氣。

「全勝」之「全」，不是一般所謂全部、全面或大獲全勝之意，是盡量減少破壞、維護保全敵我雙方生命財產的安全，甚至降低對一切自然、人文環境所造成的衝擊。孫子強調首重以謀勝，為上策，故強調「凡用兵之法，全國為上，破國次之；全軍為上，破軍次之；全旅為上，破旅次之；全卒為上，破卒次之；全伍為上，破伍次之（謀攻篇）」，而「全」與「破」，不僅是對敵人物質或人力上的摧毀或破壞，同時，亦代表相關於自己的摧毀與破壞，對敵軍或敵國的破壞愈大，也會造成自己的損害也愈大，用兵目的在求其政治上的利益。因此，戰爭的手段愈「破」愈殘酷，對己之利則難「全」，戰爭需要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財力，必然會造成敵我士兵和百姓的傷亡，每一場戰爭之「全」與「破」結果都持續的累積與轉變。

軍事天才拿破崙一生參與六十多場的戰役，而其指揮的多場戰役，直到今天在軍事史上依然有重要意義。然他的征戰在破人城池、掠人土地同時，亦破壞了歐洲的權力均衡，導致其他歐洲君主專制之強權7次組成反法同盟，最終在滑鐵盧戰役徹底擊敗拿破崙。新的歐洲秩序與均衡得以恢復，歐洲開始了百年的和平與繁榮^{註六}。美國冷戰的戰略指導—國安會第68號文件(NSC-68)對當時作戰環境的分析指出，「在過去的35年中，世界已經歷的兩次慘烈世界大戰，見證俄羅

^{註五} 徐瑜，《孫子兵法——不朽的戰爭藝術》（臺北：時報文化出版，1995年5月），頁147-148。

^{註六} 維琪百科，〈<http://zh.wikipedia.org/wiki/%E6%8B%BF%E7%A0%B4%E5%B4%99#.E6.88.B0.E6.95.97.E8.88.87.E6.B5.81.E6.94.BE>〉

斯與中國革命的廣度和強度，奧圖曼、匈牙利、德意志、義大利、日本帝國主義的瓦解和英、法二強的勢力下降，在這一世代的時間內，國際的權力架構根本的被改變。」^{註七}軍事天才拿破崙最後的結果，如果以孫子謀攻的思維評估，其在「伐兵」、「攻城」的成就非凡，而在「伐交」則因其不斷的揮兵與攻城的威脅，反而使他國凝聚結交，對抗共同的威脅，而終結拿破崙光榮的戰史和改變法國命運，八年兩次世界大戰使德、日、義、英、法等戰前強國積弱不振，無論勝負戰後需共同面對冷戰蘇聯共產集團對國家安全與生存的巨大威脅，此段慘痛的戰史，證明《孫子兵法》「是故百戰百勝，非善之善者也」謀全慎戰的重要。

三、知彼知己為致勝之重心

〈謀攻篇〉以：「知彼知己，百戰不殆。」的知勝法則作為謀攻結論。「知彼」，雖主要是指瞭解敵人，但更深層解釋則尚需包括敵之友，我之友以及非敵之友、非我之友的一切力量。就是要全面掌握情況，從而建立自己的戰略策略。「知彼知己」既指靜態的情況分析和了解，也包括動態的審時度勢以及所作出的正確判斷和決策。^{註八}〈地形篇〉中更匯集出高明的結論：「知彼知己，勝乃不殆；知天知地，勝乃可全。」又觸及全勝的思維。澈底了解彼我雙方的虛實，可自保而立於不敗，對大環境的天時地利精敏掌握，懂得何時固守、何時出手，才可能「不戰而屈人之兵。」不論在戰略，或戰術的成功，都要依循知勝法則去思考與計畫，否則在戰爭中無法獲致勝利。孫子在〈軍爭篇〉

中強調「不知諸侯之謀者不能豫交。」在戰前不惜用高官厚祿，從各種不同管道，派間諜從敵人的最高統帥部去擷取情報，然後，就敵我雙方情況召開最高會議（廟算），從而得出勝負的判斷。在戰場上觀察敵人不同徵候，來決定自己的行動。「知彼知己，百戰不殆」這一思想，乃是科學真理。^{註九}

冷戰結束後，經濟的全球化與科技、生活的資訊化，已造成所有國家對其依賴程度的增加，也凸顯了諸多原本可藉國家安全所保護的措施門戶大開，對經濟、安全的破壞可不在當地執行，使得敵人有機可乘，資訊普及化使軍事任務不再僅局限在傳統的武力對抗。冷戰與第一次波灣戰爭的勝利，使美國在安全與情報方面自大自滿的心態油然而生，911事件即是利用美國海外情蒐分析的諸多漏洞與反情報的弱點，以非高科技或複雜精密的武器，使「唯一超級強權」蒙受毀滅性的羞辱。^{註十}布希政府發動「全球反恐作戰」無論推翻阿富汗塔里班政權或伊拉克海珊政權的作戰中，高科技的C⁴ISR使戰場的透明度大增，所要打擊的目標無所遁形，結合精準武器打擊，為現代傳統戰爭樹立了最佳的典範。但卻未能贏得和平與達成國家的戰略目標——重建政權；而仍持續的面對敵國內部叛亂與恐怖的攻擊，造成戰後維和的人員傷亡，比作戰時的傷亡更加慘烈，美國國內人民的支持度也已反映在國會與總統大選之結果。美國學者安東尼亦指出：「伊拉克戰爭值得我們深思的重要教訓之一，就是情報過度政治化，無法提供威脅全貌，以及開戰原因在某些方面不足時相當危險…會

^{註七} <<http://www.fas.org/irp/offdocs/nsc-hst/nsc-68.htm>>

^{註八} 同註二，頁96。

^{註九} 陳秀雋，《孫子兵法研究》，<http://www.tcssh.tc.edu.tw/resource/bulletin/tcssh_4/html/chen2.htm>

^{註十} 史蒂芬·辛巴拉，《軍事說服力》（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譯印，2005年10月），頁v-vii。

妨礙國家政權的重建，與未來衝突時難以獲得國內與國際的支援。^{註士}足見當時美國的國安、情報與軍事組織，對無明確定義的「敵人」束手無束，以致深陷於「長戰(Long War)」的泥淖。充分證明即使世界超強之美國亦有其弱點，傳統作戰的百戰百勝，絕非意味著在非傳統作戰的必勝，在新的戰略環境中，有太多的已知與未知，前美國駐北約大使杭特在2006年針對美國2006四年軍力報告內容指出：「處理恐怖或極端份子問題，需要極長的時間，你永遠無法澈底根除所有的恐怖主義，但必須先定義什麼是成功。」^{註士}除凸顯對美國必需認知長戰的不利因素，並重新認知國際恐怖主義威脅的複雜性和國家安全機制的適應性，在「知彼知己」基礎上，持續調整其戰略，以因應時代之挑戰。

參、不戰而屈人之兵的實例分析

第二次世界大戰締造人類戰史最慘烈紀錄，無論在作戰幅度與死亡人數都達到最高峰，戰爭所造成人員的死亡估計約七千二百萬人，對世界經濟亦造成難以形容的破壞，因而對整個國際的結構產生重大的改變。戰前強國英、法、德、日地位不再，繼之而起的是共產主義的興起，美、蘇超強的40年冷戰，同時也劃下「殲滅戰」的句點。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沒有人會懷疑美國會繼續撰寫世界戰爭史，自冷戰的兩強對峙，至後冷戰的一超多極，美國幾乎無役不與，所有的戰爭故事，都在驗證美國的國家安全戰略的成與敗、是與非；自二次大戰結束至今約莫一甲子的歲月，美國國家安全戰略主要的威脅

均來自具意識形態的敵人，冷戰對抗蘇聯領導的共產陣營；全球反恐作戰對抗激進的全球恐怖主義，前者為不同的意識形態盟國，擁有超強傳統與非傳統武力；後者為行為不良的落後政府、恐怖組織，單獨或以聯合模式，運用非傳統的暴力破壞以獲得其利益，在戰略環境不斷的演化中，兩場全球性的戰略明確的記錄與驗證著孫子「不戰而屈人之兵」千年智慧。

一、冷戰—成功的「不戰而屈人之兵」

冷戰時期美國的主要對抗對象，是以蘇聯為首的共產主義國家聯盟，「圍堵」與「嚇阻」為主要外交與軍事策略。威脅明確是以蘇聯為首的共產集團聯盟，軍事力量的競逐以核子武器為核心；在傳統的兵力數量上，以共產集團占優勢，由於核子武力的不斷累積，使任何一方都沒有信心能獲致全身而退的軍事勝利。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傳統歐洲強國英、法等國元氣已大傷，德、日為敗戰之國，亦是廢墟一片，皆不足以自保。因此，在核子武器相互摧毀恐懼的交互影響下，美國未曾有十足把握獲致攻勢作戰的全面勝利。

在《高尼法案》立法通過前，因無法源依據，行政部門無需向國會提出國防安全戰略，接受國會的監督。國家安全會議第68號文件(NSC 68)為因應冷戰之最高國家安全戰略指導，核心內容之「圍堵戰略」，是依冷戰建築師喬治·肯楠的「長篇電報」(Long Telegram)和署名某先生(Mr.X)的文章為藍圖，構成美國冷戰戰略的基礎，從1949年北約組織成立、馬歇爾計畫、1960年間介入東南亞的戰爭，均受其影響。而「圍堵」戰略

^{註士} 安東尼·寇茲曼，《伊拉克戰爭經驗教訓——大戰略之課題》（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譯印，2003年7月），頁29-30。

^{註士} Josh and Ann, “Rumsfeld Offer Strategies for Current War”, 華盛頓郵報，2006年2月3日。

雖在不同的時間內有所變化，但核心價值仍沒有變質。^{註三}

喬治·肯楠的「圍堵」戰略，認為資本主義的信念將會促使共產主義陣營會因時間演變而產生質變，從而自蘇聯內部逐漸瓦解，NSC-68強調近程的目標是由盟國的壓力產生蘇維埃系統內部基本的變化，縱然面對前所未有的軍事壓力，需要有足夠的耐心，堅持以自由與民主的價值漸次贏得勝利^{註四}。隨伴而來的核子武器競賽，雙方確保摧毀的「嚇阻理論」成為軍事戰略的主軸。韓戰、越戰及古巴危機就是在此種戰略環境下的插曲，越戰的失敗使美國對「圍堵政策」的懷疑，但40年後，美、蘇間從未正面的開火而卻造成蘇聯的瓦解，證明國家戰略之「謀」決定戰略方向的重要關鍵。雖名為冷戰，但過程中的驚濤駭浪超過人類史上所有的戰爭，就大戰略或可稱為聯盟戰略均完全符合孫子「不戰而屈人之兵」的思維，在此大架構下，越戰的失敗與古巴飛彈危機雖殊值檢討與學習，但蘇聯的瓦解為伐謀的最佳案例。

軍事力量在冷戰中的功能，尤其是核子武器扮演著平衡的角色，證明時間才是戰略的重心，外交與經濟是致勝的關鍵。甘迺迪總統解釋他所要求的軍事實力的提升，旨在「嚇阻所有的戰爭，無論是全面或有限、核子或傳統、大規模或小規模等的戰爭，皆然如此。而嚇阻同時也讓所有潛在的侵略者之

認知，即任何攻擊行動最終都將徒勞無功，軍事武力是化解外交爭端背後的支柱，俾確保我方在軍備競賽中達成最終目標的交涉力量。^{註五}

在漫長的冷戰中，雖然「圍堵政策」在西歐及東亞地區的運作顯然非常成功，尤其是「馬歇爾計畫」與韓國與日本的軍事與經濟重建；但在第三世界國家之運作卻不順利，如阿富汗、越戰的失守。而在西歐與東亞的成功，早在1970年代已成功的圍堵蘇聯之擴張，並已造成其國內經濟的蕭條，而促使蘇聯進入最後終止階段。雷根總統早在1982年即預測共產蘇聯，將於1995年左右走入歷史灰燼，而其實際的瓦解卻較預測早來了許久^{註六}。

綜合分析，為何美國在冷戰致勝的原因，充分顯示在大戰略的知敵識敵，建立自己的實力，在二戰後的蕭條環境下，美國未放棄身為超級強國的責任，藉自由主義的培育與協助西歐與亞太盟國的壯大，以經濟厚植實力；軍事方面，在核子軍備競賽的相互認知的互相毀滅的嚇阻下，外交及經濟才是主要的戰場，也促使好戰擴張的共產政權之瓦解。《高尼法案》在1986年通過，當時雷根政府依其精神完成了美國史上第一及第二次的國家安全戰略，1987年第一部依《高尼法案》向國會提出的國家安全戰略，由於是在冷戰即將結束前，所以蘇聯仍為最大的國

^{註三} James C.Gaston 著，《大戰略》（臺北：國防部史編局譯印，1995年5月），頁21-46。

^{註四} Williams N. Dale, "The Bush administration's approach to preventive war is entirely and fundamentally different from that of the Truman government", <http://www.unc.edu/depts/diplomat/archives_roll/2003_04-06/dale_nsc/dale_nsc.html>

^{註五} 西翁·布朗，《掌控的迷思——美國21世紀的軍力與外交政策》（臺北：國防部史編室譯印，2003年7月），頁40。

^{註六} James Kurth, "Global Threats and American Strategies: From Communism in 1955 to Islamism in 2005", Orbis Foreign Policy Research Institute, Fall 2005, p637.

家安全威脅；另外則將逐漸蔓延的國際恐怖主義，列名為新增的威脅，報告有三個不同的方向均針對圍堵蘇聯，即：

(一)國家安全政策是以前置部署，以嚇阻與圍堵蘇聯之擴張。

(二)是美國國際經濟政策，以西歐及日本經濟復甦計畫，並建立美國金融領導地位，同時支援簽訂地區及國際自由貿易協定。

(三)對第三世界政策是提供經濟與安全協助，以對抗蘇聯在此區域建馬克斯——列寧主義政權。其中最大比例在報告美國的國防政策，詳述雷根政府的軍事圍堵戰略，包含善用美國的力量和蘇聯的弱點、維持戰略嚇阻、限武、維持傳統武力嚇阻、太空支持國家安全、情報支持國家安全與低強度衝突，顯示雷根政府置重點於以軍事力量達成國家目標和維護國家利益^{註七}。又在美國深陷伊拉克重建泥淖當下，冷戰堅持40年的圍堵與威嚇的「不戰而屈人之兵」的戰略和慎戰的思想，應為美國執政當局在新的戰略環境局勢下，應適切與審慎的重新思考的問題，然這問題早在2500年前之《孫子兵法》即有明訓。

二、全球反恐作戰——百戰百勝，非善之善也

美國自杜魯門政府完成NSC 68時乃是針對共產主義的威脅，與布希政府在2001年紐約世貿大樓遭攻擊事件後所發布的國家安全戰略和向恐怖主義宣戰的情況並無不同，比較二者雖然相差50年，但相關國家安全與國防戰略之概念是持續一致的。^{註八}美、蘇在冷戰過程所累積的核子武器，與其他生化

武器，戰後造成了兩個現象，即使美國成為世界傳統及核子武力的超強，以及大規模毀滅性武器擴散的國家。911事件強化了大規模毀滅性武器擴散的危機，也給予新保守主義主導的布希政府正當的說詞，將毀滅性武器、失敗政府與激進的恐怖組織結合成為新的危害美國利益及世界安定的敵人，並以除之而後快。

核子武器擴散問題早在1987年美國雷根政府的國家安全戰略中已展現；後冷戰時期，柯林頓政府國家安全政策之主軸即為「接觸」與「擴張」，再次強調跨國性的恐怖活動與非法走私對國家安全的危害。宗教或意識形態的恐怖組織，早就存在於不同的社會，全球化與資訊化的發展，提供跨國性國際性恐怖主義的平臺，也造成完全不同的全球威脅。但基本上美國從杜魯門到布希政府之各時期，都是在面對全球性的意識形態威脅，所不同的只是所處的國際政治環境、敵我的強弱、作戰方式及領導人的戰略思維等的不同。

布希政府的國家安全戰略，是延續在柯林頓政府時期的「擴張」政策及北約組織等相關的傳統的同盟勢力，在歐洲地區仍不斷的擴張。是以，可以發覺現階段美國全球部署的政策仍未退縮，凡對可能危害美國國家利益的威脅所承受的圍堵與威嚇的壓力，遠超過冷戰時期敵我分明的對峙。然每一場戰爭的發生，都會為下一次戰爭之緣由播下轉變的種子，下一場一定與前一種有所不同。但無論如何，以美國現在的能力，在全球反

^{註七} Thomas P. Reilly, "A NATION AT WAR IN AN ERA OF STRATEGIC CHANGE-THE NATIONAL SECURITY STRATEGY OF THE UNITED STATES: DEVELOPMENT OF GRAND STRATEGY", Williamson Murray Editor, p330-331.

^{註八} William N. Dale, "US National Security Policies in the Cold War and the War on Terror-A Comparison", <http://www.unc.edu/depts/diplomat/archives_roll/2003_04-06/dale_nsc/dale_nsc.html>

恐作戰計畫時很難找到失敗的理由，在伊拉克自由行動結束後，俄羅斯官方智庫對此次行動的評價是「我們（俄羅斯）與美國間的差距是明顯的，那麼的巨大。」^{註九}然不可否認美軍自第一次波灣至第二次波灣戰爭，除索馬利亞、海地小規模的行動外，針對區域性的戰爭，可說是攻無不克、戰無不勝，每一場戰爭皆為世界重寫現代戰爭的方式。直至1999年及2003年以「攻城」方式推翻阿富汗塔利班及伊拉克海珊政權，至今日仍是進行式；雖然贏得戰爭勝利，卻未贏得和平的目標，尤其是伊拉克政權明顯未達成其政治目標，不僅重挫其世界領導地位，更是兵疲力頓，更已激化恐怖主義的猖獗。故縱然有諸多的原因造成美軍挫折，但最主要的原因可歸因於過度運用軍事武力的「布希準則——預防性戰爭外交」，推翻越戰失敗後，美國對軍事用兵所堅持的「溫柏格——包威爾準則——動武為最後一著」，以大兵力迅速、集中贏得戰爭勝利後立即離開。足證明《孫子兵法》「百戰百勝，非善之善也」的中國傳統智慧的可貴。

肆、現代戰爭之威懾、嚇阻與脅迫理論乃「不戰屈人之兵」的實踐

核子武器的強大摧毀力為冷戰兩強開啓了「嚇阻戰略」的思維，而歷經冷戰的考驗證明，軍事與資訊科技對人類社會的演變，促進了戰略空軍與精準打擊能力之予以強化。在傳統用兵思維中，另一項有利的工具，即運用「脅迫」改變敵人的行為，儘量避免作戰所造成的破壞。雖然冷戰結束後美國在經歷911恐怖攻擊事件，布希政府亦認

為「邪惡軸心」與「恐怖主義」無法被嚇阻，但嚇阻與脅迫仍廣泛的運用在外交或軍事的領域；而中共之威懾理論則可以說是嚇阻與脅迫的綜合，以期在不戰或小戰而達成屈人之兵的目的。是故，以下從理論與實踐兩個面向論述其運用之關聯性。

一、理論概述

(一)威懾理論意涵

中共學者李際鈞在其所著之《戰略學》中定義「威懾」是「指國家或政治集團，通過顯示武力或表示準備使用武力的決心，以期迫使對方屈服于自己意志，不敢採取敵對行動或使行動升級的軍事行為。」而戰略威懾則為「軍事戰略的一部分，在戰略全程上進行威懾的戰略行為，有兩種基本作用，一種是通過威懾遏止對方不要幹什麼，另一種是通過威懾脅迫對方必須幹什麼，二者實質都是要對方屈服于威懾者的意志。^{註十}」在平時，戰略威懾的主要作用是運用國家的軍事、政治、經濟、文化、外交等戰略力量，去推遲或制止戰爭的爆發，亦稱為遏制戰爭；在戰時，戰略威懾主要是服務於戰爭，其作用在於以兵臨城下之勢示形於敵；或以軍事打擊顯示力量；以小戰而屈人之兵，贏得戰爭勝利。

(二)嚇阻與脅迫理論之意涵

西方學者則認為「嚇阻(Deterrence)」與「脅迫(Coercion)」就如同硬幣的一體兩面，「嚇阻」目的是在藉由武力產生一種情況認知，使敵人了解如不順從，後續所付出的代價與可能面對的危險會超過其採取某種行動時所能獲得的利益，以說服其選擇勿輕舉妄動；也就是使敵人畏懼而放棄其計畫或行動。簡而言之，就是運用威脅或危險使他人

^{註九} Andrew F. Krepinevich, "Operation Iraqi Freedom: A First-Blush Assessment", CSBA, 2003, p10.

^{註十} 李際鈞，《戰略學》（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2000年7月），頁230-233。

不要做什麼事，如果你做了後果將會不堪設想。「脅迫」，廣義的解釋是「脅迫者運用脅迫或危險，使脅迫者的意志或行為更具吸引力，造成敵人改變決策，放棄已進行中的行動方案或選擇脅迫者的方案……脅迫通常運用威脅或實際用兵。^{註二}」無論嚇阻或脅迫，在戰略上均是運用威懾的能力，影響敵人的心理與認知對己之利與不利，以改變敵人的行為。美國學者史蒂芬·辛巴拉給予此種方式獲致目的行為稱之為「軍事說服力」——是以威脅動武或實際武裝部隊，以達成所欲的政治目的或軍事目標。軍事說服力基本上是一種心理策略，目的在影響對方的決心，而不必非要摧毀該國的武裝部隊與社會，也就是《孫子兵法》中，強調運用明智的戰略與心理的重要性，以期儘量避免戰爭或為戰爭而導致人員傷亡與財產損失。^{註三}美蘭德公司的研究指出「美國國家安全與外交政策，均是以直接或間接建築在脅迫上，脅迫是造成所欲物件去選擇特定施壓者較偏好的行動方案，而避免敵對一方採取其所不想看到的行為。在國際的競技場中，脅迫是尋求改變政府的行為，如嚇阻侵略或是脅迫敵人投降，但無論敵人的本質或政策的目的為何，脅迫是以明顯或隱密的資訊使受迫者瞭解需採取何方案，因為如果選擇其他的方案則其後果會較不堪設想。^{註四}」

(三)「脅迫性空中攻擊」之模式

「脅迫性空中攻擊」(Coercive Aero-power)的模式，一般可區分為「懲罰性脅迫

(Punishment)」、「阻絕性脅迫(Denial)」、「斬首(Decapitation)」或「密友脅迫(Crony)」，主要係視國家為一系統，摧毀系統內重心目標，將會造成國家機制的受損，進而改變敵人的決策行為。^{註五}通常懲罰性脅迫以影響人民的目標為主、阻絕性脅迫以癱瘓軍隊與作戰能力為首要、斬首與密友脅迫則是直接對領導人或領導核心成員為目標實施直接或間接的影響敵人決策。其手段通常是以逐漸升壓的方式進行，期望能避免造成「攻城」敵破我傷的理性決策。因此，軍事脅迫的目標通常是有限的，這也就是以推翻他國政權為目的軍事威脅，通常不易成功的最重要原因，阿富汗與第二次波灣戰爭足茲證明。

二、實踐與運用論述

一般而言，中共之「威懾理論」與西方的「嚇阻」及「脅迫」思想與精神大致是相同，無論「威懾」、「嚇阻」或「脅迫」其最重要的基礎是在造成敵人害怕與恐懼，以達成政治目的或企圖，其運用的工具並不侷限於軍事威懾力的運用，外交、經濟、資訊、文化、科技都可以作為產生對敵人不同的威懾效果，然軍事力量因具「伐兵」及「攻城」的能力，為最具威懾力量的手段。而中共與西方國家在威懾理論之運用，仍有少許的差異。例如長久以來美、中、臺三邊關係中，美國的學者大都認為中共以飛彈對準臺灣與外交孤立臺灣的手段稱之為脅迫外交，而中共的領導階層則認為是嚇阻「臺灣走向獨立」。^{註五}

^{註二} Karl, Mueller, "The Essence of Coercive Air Power: A Primer for Military", <<http://www.airpower.maxwell.af.mil/airchronicles/cc/muller.html>>

^{註三} 史蒂芬·辛巴拉，《軍事說服力》（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譯印，2005年10月），頁1-2。

^{註四} Rand, <http://www.rand.org/pubs/monograph_reports/MR1494/MR1494.ch2.pdf>

^{註五} Robert A. Pape, <為什麼對臺灣採取先制攻擊將會失敗>，國防決策評論，第3卷第2期，2002/03年冬季刊，<http://www.taiwanus.net/Taiwan_Future/national_defence/2002/03_...>

^{註五} Francis Markus, China-Taiwan: Coercion or deterrence?", BBC NEWS, 13 July. 2002.

美軍聯合作戰計畫準則JP5.0中，將作戰區分各6個(0至5)作戰階段，第0階段為改造(Shape)，屬於和平時期的任務，係運用恩威並重的策略改變作戰環境；第1階段為嚇阻(Deter)，此階段包含一組彈性嚇阻的選項(FDOs)^{註五}其設計目的在作為軍事武力啟動的序曲，藉由軍事力量展示，期在未發生軍事衝突前而達成國家戰略目標^{註六}，作戰所需兵力亦在此一階段持續投入，此一過程自然形成對敵嚇阻力量的持續增強，以迫使其退卻。1995-6年臺海飛彈危機，美軍航母戰鬥群派遣至臺灣周邊海域的動作就屬此彈性軍事嚇阻。因此，現行的美軍聯合作戰計畫作為中仍希望在衝突發生前能藉兵力展示，而消弭戰事的發生。

美軍為適應新的國際戰略環境改變，在2006年嚇阻作戰準則指出：「我們的嚇阻戰略不再僅主要依賴重擊可能的敵人。攻擊與防衛皆為嚇阻政府與非政府型態的威脅必需具備之作為，主要藉阻絕攻擊者達成其目的，如需要則採取優勢的武力解決。嚇阻敵人需要大戰略中考慮對特別敵人嚇阻，在全球的層面，要跨戰區的效果以及次級及第三級的效果。嚇阻戰略必需整合在國家嚇阻戰略中，需將外交、資訊、軍事及經濟四大國力整合運用。」^{註六}足見戰略威懾的重要，但因應環境的變遷，而加重防衛能力，以期降

低敵人的利益，嚇阻敵人不要妄動，此為後冷戰之戰略威懾由攻轉為攻守兼具的最大改變，原因是因為威脅來源的不同且不可知。

然而當敵人無法被嚇阻或接受脅迫者的要求後，戰爭便無可避免；此正好符合孫子「伐兵」、「攻城」之模式。另軍事脅迫成為主要的手段，尤其在後冷戰時代，對美軍而言，主要的傳統軍事威脅已經消失，各國普遍裁減軍備，雖不能說大型核戰或殲滅戰發生機率不高，軍事脅迫尤其是運用「脅迫性空權」——整合運用資訊戰和空中的武器系統打擊敵人的戰略或戰術層級的目標，使敵人選擇某項原來不會採取的行動。以威脅或實際攻擊不僅是在摧毀東西，而主要企圖使敵人政策的改變。^{註六}空軍、太空及資訊戰使用高科技武器與精確導引武器，可以以非接觸、點穴戰的方式打擊敵人政、經、軍目標，摧毀敵人戰略重心，使敵人在考慮繼續現在的行動方案是否符合「以利而動」的原則，以影響敵人的決策；如在以縮短作戰時間，降低作戰人員的傷亡前提，科索沃戰爭與阿富汗戰爭乃為典型之代表。

回溯中共對軍事威懾之認知，乃是在考量軍事衝突的多樣性與複雜性下，認為單獨運用「空間威懾」不足以對敵形成有效威懾，故結合「核威懾」與「常規威懾」互補形成整體威懾。「空間威懾」^{註七}則是以強

^{註五} 彈性嚇阻方案(Flexible Deterrent Options)為一在衝突開始的選項方案目的在升溫，美國軍方使用此方案的三個理由：1)支持或保證盟邦；2)嚇阻可能的侵略者；3)獲致或增加影響力。派遣兵力設計理念是在向侵略者或可能的侵略者展示可靠和特別的威脅。端出強大而有力的軍隊以向可能侵略者使用武力的政治決心。戰區司令可將彈性嚇阻兵力作為兵力派遣作為列為應變計畫之一部。展示武力作戰通常與兵力派遣與任務兵力建構並行，以提升所賦予任務備戰狀態，可由已在戰區內的部隊擔任。雖然實際的作戰並非設計的目的，但可藉此快速和不預期的升溫。為達成所望目的，所派出的部隊必需具備達成任務與持續作戰的能力。<<http://www.globalsecurity.org/military/ops/fdo.htm>>

^{註六} Joint Publication 5.0-Joint Operation Planning, 26 December 2006.

^{註六} Deterrence Operations Joint Operating Concept Version 2.0, December 2006, p7.

^{註六} Mark A. Stokes, "The Chinese Joint Aerospace Campaign: Strategy Doctrine, and Force Modernization", p1.

^{註七} 常顯奇等，《軍事航太學》（北京：中國國防工業出版社，2002年10月），頁282。對空間作戰的樣式進行

大的空間力量為後盾，通過威脅使用或實際有限使用空間力量來震懾和遏制對手。其實質是運用空間力量可能對敵造成嚴重後果預先警告對手，使對手權衡利弊得失，產生畏懼心理，被迫服從威懾者的意志，從而放棄企圖或順從我之意志。中共認為空間威懾有效的原因，係因空間力量不受政治疆界、地理之限制，可深入敵境，對敵國境內重大戰略目標構成威脅，迫敵就範，直接達成威懾的戰略目的；「空間威懾」的步驟依序為顯勢渲染、造勢施壓、蓄勢待動、懲戒打擊四個步驟進行，^{註三}前三步驟是以展示「實力」並以資訊威懾的模式傳達軍事威懾力，使敵人產生強烈的恐懼心理，以達成「不戰而屈人之兵」的目的；而「懲戒打擊」則是以空間力量對敵行動的目的，係對敵重要目標採取實際的打擊行動，以傳遞如不順從，將面臨更嚴重的後果，使敵人屈服的「小戰而屈人之兵」的目的。而冷戰結束後，由於大規模毀滅性武器的擴張無法避免，普遍認為世界性的大戰發生機率不高，但區域或小規模的衝突卻不減反增，純以武力征服無法完全解決世界所有的紛爭。因此，威懾（嚇阻與脅迫）戰略的運用仍將持續成為軍事外交的主體，尤其是空中脅迫戰略的運用，仍會是強國在符合經濟原則下主要運用的工具。

伍、中共犯臺「全勝」思維之研析

一、中共犯臺模式

綜整美國防部2008年對中共犯臺模式^{註三}及《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國防報告書》之

現階段共軍對臺採取之軍事行動研判，^{註三}提出中共犯臺四種模式詮釋如后：

(一)軍事威懾（含非戰爭行動）——即運用心理作戰模式，採取提高軍事活動強度、調整兵力布局，包括前進部署、實兵演習及火力示警等，並藉傳媒渲染臺海兵險，意圖引發臺灣內部心理恐慌，打擊我民心士氣。

(二)關鍵目標飽和攻擊——運用二砲及空射攻陸飛彈，打擊我指揮體系、政軍經樞紐及戰略重心瓦解人民之戰鬥意志。

(三)局部封鎖——藉演習或如1995-6年飛彈危機模式、海、空封鎖或佈雷等方式，宣告所有海上運輸船隻需先至中共的港口執行安全檢查後，方可前往臺灣，以最低的代價重創臺灣經濟命脈之能力。

(四)登島作戰——聯合三軍戰力遂行登陸戰役，聯結所有後勤、電子戰和海、空支持所有戰役，同時突穿或繞避海岸防衛，以建立和構築灘頭陣地，進而奪取重要目標及全臺。

二、中共犯臺模式研析

從上述所列之中共犯臺模式，其採用的邏輯觀察與孫子「全戰」之「全」、「破」理論是相同的。依中共現有或不久將來的軍事能力，是可以同時發動此四項犯臺模式，而在不使用核子武力的前提下，一舉攻略奪取臺灣。前三項犯臺模式是以打擊我決策過程的為主要目的，以關鍵之戰略威懾為核心，期達成「不戰或小戰而屈人之兵」之目標。模式第四項，則有二種功能：一為最高層次威懾籌碼，可強化前三項行動威懾的效

分類有多種方法，主要是：按作戰區域劃，有「天對天作戰」、「天對地作戰」、「天地一體作戰」；按使用武器劃分，有導彈作戰、衛星作戰、航天器作戰。我們按作戰目的和任務，將空間作戰劃分為空間威懾、空間資訊支援作戰、空間封鎖作戰、空間突擊作戰、空間防禦作戰等五種樣式。

^{註三} 同註二，頁286-287。

^{註三} Annual Report to Congress Military Power of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08.

^{註三}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國防報告書》（臺北：國防部出版，2008年5月），頁74-75。

果，加速迫使臺灣就範；其次則是在威懾失敗，全力一擊。

從美國在2003年「伊拉克自由行動」推翻海珊政權的教訓，證明現代戰爭型態多為傳統軍事力量不對稱的局部或區域衝突，戰爭的目的不僅僅是獲致戰役的勝利，而是國家或全球戰略的一部。強國獲取戰役勝利並非難事，但要贏得和平卻不易；換言之，愈是暴力的手段達成的政治目的，可能需愈久的時間執行戰後維和與政權重建，方可達成其終戰目標。中共以經濟為主軸的崛起過程，當其國力愈強相對的解決臺海問題的手段與方法，造成其臺海恢復和平狀態的時間相對越長，將造成對自身的傷害愈大。如不要過度將中共的決策不理理化，似乎沒有原因會使中共放棄較「全」少「破」的威懾手段，而直接進行大「破」的登陸入侵。此最符合中共所特別重視《孫子兵法》之「故善用兵者，屈人之兵而非戰也；拔人之城而非攻也，破人之國而非久也，必以全爭於天下，故兵不鈍，而利可全，此謀攻之法也」的「全勝」戰思維。

陸、結 論

綜觀上述對理論與實踐之論點的認知，當中共的軍事能力愈強時，其所能創造的「威懾」效果將更大。而從中共經濟發展與軍事能力持續向上提升趨勢並無減緩的跡象，可以確定為避免其血洗臺灣，所造成自身的傷害，故其解決臺灣問題將越趨向於整體威懾，尤其是在「空間威懾」的運用更顯現其策略之端倪；然而臺灣在面對此種趨勢，當以如何反制中共威懾戰略為首要考慮，尤其臺灣是一個民主的政體，懲罰性與阻絕性空中脅迫都可能在中共政治企圖不高的情況下就範。因此，國防戰略除在武器與裝備的投資外，更應強化全民的心理建設教

育，否則所建立軍事投資將造成面對敵空間威懾而毫無用武之地。然而，威懾目標是敵人的決策核心，民主對威懾的耐受程度有限，雖然西方大多數的學者認為以阻絕性脅迫打擊敵人的軍隊力量，其成功的機率高於懲罰性脅迫對人民為中心打擊目標，但民主國家對人民遭受極大痛苦與恐懼，決策時所產生的決策壓力不可忽視，亦當為我國家安全戰略必需要嚴肅以對的首要問題。

所以，在思維孫子之「不戰而屈人之兵」戰略運用的同時，除著眼於「伐謀」、「伐交」的兵不血刃獲致勝利外，在「破」與「全」的算計下，仍應以「伐兵」、「攻城」為不得已之事為後盾，悉知若無「伐兵」、「攻城」之能力，則「伐謀」、「伐交」只是空談或被動，是以運用「不戰而屈人之兵」之「全勝」思維來解讀臺海情勢，國軍應如何防範中共以「不戰或小戰而屈人之兵」之戰略威懾為確保安全首要考量，平衡思考我們所面對的環境，建設一個「精神與物質」、「心理與實力」互補並重之國家戰略，方能增加國家生存的係數。

收件：98年01月20日

修正：98年04月10日

接受：98年04月15日

作者簡介

陸軍上校歐陽國南，陸軍官校72年班，陸院82年班、陸院戰研班83年班、戰院90年班、中華大學科管所碩士，現任職於國防大學戰爭學院教官。

空軍上校高忠邦，空軍官校73年班，空院85年班，美空軍戰院2007年班，現任職於國防大學戰爭學院教官。